附件1：

绥宁县乐安铺苗族侗族乡人民政府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职能职责

（1）.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民主政治，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做好农业、农村、农民和社区工作。

(2）.全面加强党对各领域各方面工作的领导，落实基层管党治党工作责任制。加强党员队伍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做好党员管理、发展工作，改善党员队伍结构，提高党员素质；加强党对意识形态和统一战线工作的领导，全面加强农村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弘扬时代新风；指导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工作。

（3）.规范经济管理，统筹区域发展。贯彻落实上级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本区域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组织指导经济发展和经济结构调整；加强综合生产能力建设：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产业支持保护体系，推进产业现代化：着力提升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增加村（居）民收入，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4）.加强社会管理和基础设施建设，创造良好环境。推进政务、村（居）务公开；抓好卫生健康、人口计划生育工作，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加强自然资源管理、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村圧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等工作；加强人民武装、民族宗教等工作；负责辖区内应急管理工作，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强化安全生产和公共安全，组织抢险救灾、优抚救助，及时上报和处置重大社情、疫情、险情等，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加强交通运输管理，负责乡道管理养护，指导村民员会组织好村道管理养护工作，大力推进乡村两级路长制。

（5）.发展公益事业，强化公共服务。搞好公共设施建设，开展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落实民政、退役军人事务、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方面的相关政策，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问题；发展科教文卫事业，促进精神文明建设；制订公共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加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6）.加强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调解民事纠纷、化解社会矛盾，接待上访群众，处理集体性突发事件，保证社会公正，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指导村（居）民自治，推动基层社会建设，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社会自治功能。

（7）.按照管理权限，负责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教育、培养、选拔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好派驻单位人员。

（8）.依法依规承担下放的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和行政执法事项。

（9）.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等法律法规赋子的职权。

（10）.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组织架构

人员编制：绥宁县乐安铺侗族苗族乡人民政府共有编制56人，实有在职人员55人。下设党政办、党建办、社会事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政务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等部门。

3、资金支出管理：

①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所有预算内、外收入必须纳入财政管理，乡镇政府机关工作人员收费项目、依据、标准，必须出具由财政部门监制的正规收款收据，严禁各职能部门私设小金库，坐收坐支。

②实行财务支出一笔审批制度。坚持一支笔审批，大笔经费、项目开支必须经乡党委、政府集体研究，具体标准为：单笔开支500元以内由乡长批准；单笔开支500元－2000元乡长签字后，再报书记审核同意；单笔开支2000元以上需进行财务会审（会审人员集体签字），5000元以上开支由乡党委、政府集体研究决定。

③报账人员必须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应根据真实、合法、完整、手续齐全的原始凭证办理收付手续，并将办理后的原始凭证移交会计人员。各项开支报销必须注明时间、地点、人物、事由及相关附件，经乡长审批签字并加盖单位财务会审专用公章。

 ④机关办公用品由党政办统一编制采购计划，经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同意后购买，并负责保管、分发。

 ⑤工作人员外出考察学习，办理公务，必须持有上级有关文件或电话通知记录，经乡镇主要领导同意，费用实行一次一报制度，非上级安排的进修学习、费用一律自理。

 ⑥小车费用管理。严格执行《乡镇小车管理制度》，出车必须经过主要领导同意，办公室统一安排。车辆维修到特约维修站维修保养。燃油费按出车里程由办公室审核实报实销。

⑦招待制度。严格执行《乡镇公务接待制度》，乡镇所有来客，经乡镇主要领导同意后，由办公室统一安排，一律招待工作餐，对口作陪，严禁超标准接待。

 ⑧各种工程项目和大批采购，经领导班子集体讨论，报县政府采购中心采购。

 ⑨财政补贴农民资金和其他专项资金按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⑩乡镇机关财务实行定期公开，每半年由分管领导向班子会进行一次全面通报。

　 4、年度重点工作为：积极完成我乡2020年完成税收任务103.9万元；乡安全隐患检查整改领导小组每月不定期对所辖范围内的厂矿企业、农机车辆、电力设施、消防设施等进行重点排查；为增强贫困群众的造血功能和内生动力，制定并实施了《乐安铺苗族侗族乡产业精准扶贫实施方案》，对建档立卡贫困户自主发展种养名录中的产业项目的，按既定标准进行奖补扶持，实现稳定增收，提升我乡建档立卡贫困户的脱贫质量。

　（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年度预算资金收支结余:

（1）.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0年本单位收入预算690.2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90.21万元。收入较去年536.64万元增加153.57万元，主要是事业干部增加交通补贴，人员经费增加。

（2）.支出预算：2021年本单位支出预算690.2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252.22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45.75万元，农林水支出392.24万元。支出较去年536.64万元增加153.57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农林水支出增加。

2、年度财政拨款决算支出情况：

2020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支出2018.04万元，比上年减少565.26万元，下降21.88%；变化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数减少，工资福利费用减少。其中：基本支出1022.37万元，比上年减少158.88万元，下降13.45 %，变化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数减少，工资福利费用减少。项目支出995.68万元，比上年减少406.38万元，下降28.98%；变化的主要原因：拆旧复垦项目资金减少。人员经费支出710.82万元，比上年减少182.59万元，下降20.44%，变化的主要原因：2020年单位在编工作人员减少导致相应的工资福利费用减少；公用经费支出311.55万元，比上年增加23.7万元，增长8.23 %，变化的主要原因：事业干部增加交通补贴，做其他交通费用支出。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财务规章制度执行及完善情况：乡里明确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出台部门内部控制操作办法，含预算、收支、政府采购、资产、合同等业务控制以及公车使用、设备管理、考勤考核、费用报销、资产管理、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制度;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乡里开会、实地走访、专家评估论证后经过相关部门预算批复。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2020年年初预算批复的基本支出为690.21万元，年中追加0万元，上年指标结转0万元，本年收回及核减指标0万元，项目支出为0万元，全年财政拨款收入为1712.8元，全年财政拨款支出为1719.14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支差额6.34万元。2020年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97.29万元。

　　2020年决算基本支出1022.37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99.2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07.5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1.61万元，资本性支出3.9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指标对比，基本支出差异332.1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差异160.6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差异62.18万元，其原因是疫情防控工作导致办公经费开支大；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差异105.38万元，其原因是用于老百姓拆旧复垦奖补资金；资本性支出差异3.96万元。

　　（二）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是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等其他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020年年初预算批复的项目支出为0万元，年中追加0万元，上年指标结转0万元，本年收回及核减指标0万元，全年财政拨款收入为1712.8万元。全年财政拨款支出为1719.14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支差额6.34万元。2020年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97.29万元。

　　2020年决算项目支出为995.68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86.5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62.42万元，基本建设支出746.7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指标对比，项目支出差异995.68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差异86.55万元，主要原因是：拆旧复垦项目、疫情防控工作工作经费开支大；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62.42万元，主要原因是：用于老百姓拆旧复垦奖补资金；基本建设支出差异746.70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年扶贫项目多，导致项目支出增多。

　　（三）“三公”经费情况

2020年初批复预算的“三公”经费为13.4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7.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3万元。

全年决算支出“三公”经费13.39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7.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3万元。较上年决算支出减少0.48万元，下降3.73%；较年初预算节约0.01万元，节约比为0%，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具体情况列表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年初预算数 | 年末决算数 | 金额差异 | 超支节约比率 |
| 公务接待费 | 7.1 | 7.1 | 0 | 0%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6.3 | 6.3 | 0 | 0% |
|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6.3 | 6.3 | 0 | 0% |
| 公务车购置费 | 0 | 0 | 0 | 0 |
| 合计 | 13.4 | 13.39 | 0.01 | 0% |

　　1、公务接待费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共160批次，560人次，其中有公务接待函接待共160批次，560人次。全年决算支出公务接待费7.1万元，较年初预算一致；较上年支出节约0.14万元，下降比为1.91%。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0年单位实有车辆2辆，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其中：

　　（1）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2020年的公务车运行维护费为6.3万元，较年初预算一致；平均每台车的运行费用为2.15万元，较上年平均每台车运行维护费增加0.31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1年新增公务用车0辆。

（3）2021年公务租车695次，金额30.08万元，其中到县外省内租车29次，金额5.72万元。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2020年度各预算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工作的通知》（绥财绩〔2021〕6号）文件，我单位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2020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方案》，并依据方案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对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0年，我单位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依法行政、执法为民，稳中求进，改革创新，积极作为，突出抓改革强监管促发展，各方面工作稳步推进，根据我单位制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分值表》评分，得分88分，财政支出绩效为“良”。主要绩效如下：

1. 成绩一

乐安乡2020年项目绩效目标主要有以下几个：道路硬化、以工代赈、美丽乡村、特色村寨建设、小额基础设施建设、武靖高速项目。所有项目资金已在2020年全部拨付至各村，项目基本都已完工。

（二）成绩二

我乡2020年完成税收任务103.9万元，其中竹木税费9.9万元，其他税收75万元，耕地占用税2万元，社会抚养费2万元，综合执法罚没收入15万元。完成了村账的电脑初始化建账工作，村账的记账按时完成；财政运行平稳，财政绩效工作按时上报并公示，财政预决算按时编制并公布，三公经费平稳递减，其他财政工作有序进行。对县产业扶贫资金检查组在我乡的产业扶贫资金检查中查出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三）成绩三

2020年全乡产业扶贫资金共250.86万，分别为“三边”种植30.86万，乡自主产业资金50万，乡重点扶贫产业资金50万，村级重点扶贫产业资金120万。（1）三边种植。经乡、村干部宣传发动，我乡2020年完成油茶种植58845株，乡里已全部完成验收。向贫困户发放7006株黄金贡柚，已全部栽种完成。（2）乡自主产业。为增强贫困群众的造血功能和内生动力，制定并实施了《乐安铺苗族侗族乡产业精准扶贫实施方案》，对建档立卡贫困户自主发展种养名录中的产业项目的，按既定标准进行奖补扶持，实现稳定增收，提升我乡建档立卡贫困户的脱贫质量。2020年对贫困户发放产业奖补资金38.3772万元。（3）乡重点扶贫产业。在瓦窑村扩大中药材种植基地规模100亩。产业扶贫资金作为股金入股到中药材基地，同股同权，基地与贫困户签订协议，5年内，每年按产业扶贫资金本金的8%计算收益，给予贫困户进行分红。（4）村级重点扶贫产业。文江村完成沃柑种植15亩，大冻村完成钩藤种植50.8亩，大团村完成雷公藤种植11亩， 联丰村完成黄桃种植46亩，中心村完成钩藤种植30亩，天堂村完成钩藤种植61亩，乐安村完成天冬种植20亩。

（四）成绩四

美丽乡村建设：（1）农村小额基础设施建设。全乡2020年农村小额基础设施建设共计投入资金120万元，完成道路硬化、桥梁、臭水沟清理及硬化等10个项目。（2）中心村以工代赈项目。2020年投入380万元对乐安铺乡中心村通组道路硬化，主线全长 11.00 公里，道路采用四级公路标准，路基宽2.0/4.5米，路面宽2.0/4.0米，基层厚16cm，水泥混凝土路面厚18cm, 汽车设计荷载为公路Ⅱ级。（3）瓦窑村移民整村推进项目。2020年投入190万元建设重点移民村瓦窑村，增加环卫垃圾箱15个，文化宣传栏2块，路灯安装57盏，开展河道清理、砍毛，硬化道路，发展产业等。

（五）成绩五

2020年我乡纪委处理举报信访案件共5件。其中县纪委交办案件3件，乡自收件2件。全年立案3件，党纪处分3人，均为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追缴违纪资金4.797万元。开展创建廉洁单位工作以来，乐安铺乡及乡属8个村全部申报了“廉洁单位”，并将大冻村、中心村定为廉洁单位示范村。召开廉洁单位创建专题会议3次，更新宣传牌22块，悬挂横幅9条，张贴宣传标语26张，及时对乡政府、各村宣传栏内容进行更新，广泛宣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村干部行为规范等内容,增强干部职工的廉洁自律意识。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预算执行

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的合理性和执行力度还需加强。行政事业单位部门支出预算的编制一般是上年的10月份，年度内有人事变动没增加支出预算。“三公经费”中的“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是一年比一年少，而公务车是一年比一年旧，维修费用一年比一年多；油价也在不断调高。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建议一

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经费支出更加规范。

1. 建议二

加强预算编制管理，科学规划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1. 建议三

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在费用报账支付时，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